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收到《关于对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2017】第 8 号）（以下简称“《半年报问询函》”），我就《半年报问询函》所关注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对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1、半年报显示，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零。请补充提供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并说明是否履行了相应审议程序及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经核查，公司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不包含对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零。

2、我部关注到，近期有媒体报道公司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被徐州市经济开发区检察院起诉，起诉书落款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未就该事项进行披露。请公司自查媒体报道涉及事项是否属实，如属实请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1.11.3 条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回复：经核查，该事项属实。相关涉及事项详见公司 2017 年 9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起诉书的公告》（2017-117）。

2017 年 7 月公司收到起诉书后，公司和委托的律师事务所已致函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认为部分员工通过先借款，后适用发票冲抵借款从而侵占公司资金的行为已涉嫌职务侵占罪，其行为属于个人犯罪，而非单位犯罪。另外，由于公司当时正处于新旧董事会秘书实际工作的交接期，导致工作疏忽，所以未能及时披露。

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于 4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团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显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毛凤丽女士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团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拟通过深交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下限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第三十一条的相关规定，补充披露该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如尚未履行完毕，请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回复：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发布《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团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毛凤丽女士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团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内拟通过深交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下限为人民币10,000万元，增持上限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17年7月12日，公司监事王豫刚先生增持公司股票1,300股，成交均价7.76元，增持金额10,088元。

2017年7月19日，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280,000股，成交均价7.139元，增持金额为1,998,920元。

2017年8月28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庆义先生增持公司股份100,000股，成交均价7.47元，增持金额747,400元。

本承诺尚未履行完毕，原因为今年截至目前，因定期报告及业绩修正窗口期（2017年4月25日公告一季度报告、2017年7月14日公告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2017年8月15日公告半年报）、重大事件窗口期（2017年6月29日公告《关于收购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暨签署〈购买资产协议〉的公告》、2017年7月12日公告《关于与中韬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2017年7月13日公告《与中环辽宁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项目合作合同〉的公告》、2017年8月1日公告《关于收购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之70%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停牌期间不能买卖股票（2017年5月12日至2017年7

月 11 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股票停牌)的共同影响,承诺人有效的增持时间段并不宽裕,承诺人无法按照计划增持公司股票。

承诺人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有充分的信心、对公司价值充分认可,将在承诺期内继续增持公司股票,积极履行承诺。

4、公司 2016 年年报显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中“乌海垃圾发电项目”期初余额为 146,068,802.48 元,本期增加金额为 12,531,660.37 元,工程进度与期初相比未发生变化,请补充说明该项目的建设计划以及进展缓慢的原因。

回复:本项目建设计划为:2016 年 5 月正式开工建设,并拟于 2018 年底前试运营。

2017 年初“在建工程”科目期初余额为 146,068,802.48 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期增加金额为 12,531,660.37 元,增速缓慢是因为:1、天气条件限制。乌海春季与冬季异常寒冷,对施工作业正常进行影响较大;同时,乌海干燥少雨,大风多沙,对施工进度造成了很大影响,譬如吊装作业在 5 级风以上就不能进行。2、项目具体建设上,在设计方面合作方图纸出图进度相对缓慢,且与合作方在工程结算方面流程较长,同时与合作方在施工组织方面需要进一步磨合。

基于项目现状,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加快施工进度,保证项目的顺利推进、如期完成项目在 18 年年底投产的目标,具体如下:1、将进一步加大施工力量投入力度,例如在机械、劳动力方面的投入,增

加施工作业面，争取多点施工；在适合施工的季节合理组织优化现场管理，加快施工进度。2、冬季施工将采取主厂房保暖措施，使得冬季施工得以正常进行。3、进一步加大与项目合作方在资金、设计、施工组织方面的协调力度，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下个人备用金余额为13,098,110.30元，请补充说明备用金相关明细，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职务、形成原因、形成时间等。

回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下个人备用金余额为13,098,110.30元。前十名情况如下：

人员	截止半年 报金额（元）	职务	行成原因	形成时间
徐**	388,382.41	子公司员工	采购款	2017.6
朱*	351,885.28	子公司高管	差旅费、项目经费借款	2017.5
刘**	1,013,215.25	子公司员工	采购款	2017.6
倪*	2,000,000.00	子公司副主任	项目备用金	2015.12
林**	1,584,000.00	子公司高管	项目备用金	2015.12
邓**	880,000.00	子公司高管	项目备用	2015.7-2016.6

			金	
徐*	763,202.85	子公司高管	差旅费、项目经费借款	2016.9
赵**	510,145.44	子公司前高管	备用金	2013.9
李**	510,000.25	子公司监事	备用金	2013.7
檀**	398,105.40	子公司高管	个人借款	2014.1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以后，强化了财务管理，个人备用金主要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项目的正常需要：

1、项目采购或者工程增补协议未如期签订，但为满足工程进度要求，需要支付土建或者采购款项。

2、在建项目应急使用，譬如现场施工时突然有需要购买相关物品，个人按照公司备用金管理办法借支备用金的。

同时，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以前的个人备用金，公司已经按照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制度、会计政策要求，计提相应坏账准备。

公司个人备用金的申请、流程、报销、核对及归还等符合公司内控要求，相关财务部门及时对备用金进行严格管理，保证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了公司的资金风险。

6、半年报显示，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768,717,024.27 元，请补充说明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明细情况，包括单位名称、期末余额、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等。

回复：公司半年报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明细情况如
 下：

客户名称	期 末 余 额 (元)	账 龄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元)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 有限公司	93,362,713.42	1 年以内 与 2-4 年	25,307,289.41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 有限公司	64,238,749.67	5 年以内	17,078,373.2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 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34,989,046.04	2 年以内	883,979.65
云南华电巡检司发 电有限公司	29,026,746.04	1 年以内	290,267.46
华润电力（六枝） 有限公司	26,076,082.50	1-2 年	1,303,804.13
合计	247,693,337.67		44,863,713.88

公司严格按照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执行，对应收账款在事前、事中、
 事后进行有效控制。

事前控制，全面了解客户的资信情况，综合判断其信用水平，选
 择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

事中控制，根据货物或者工作量跟踪。公司在产生经济活动后，

根据不同的信用等级实施不同的收账策略。财务部门每月统计应收款账龄表，告知业务部门领导，对应收未收款项进行追缴。

事后控制。对拖欠账款的追收，采用多种方法清讨。原则上采用项目经理或销售经理负责制，对已发生的应收账款，找出拖欠原因，明确落实催讨责任。

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均按应收账款的管理办法执行，坏账准备也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来计提。

科融环境自 2011 年 7 月开始与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累计合作约 50 个项目，目前在施项目 10 多个，项目开展情况较好。东方电气、华电巡检司及华润电力基本已完工，正在积极办理结算工作，款项也在抓紧回收中。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